

市城市管理局

落实文明条例 倡导文明行为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张玲玲

营造浓厚氛围、规范停车秩序、劝导养犬行为……

自3月1日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实施以来，市城市管理局把宣传贯彻落实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作为深化文明城市创建、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素质的重要抓手，取得了良好成效。

10月22日，记者对市城市管理局贯彻落实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情况进行了采访。

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
规范市区停车秩序

10月22日，在市区交通北路与海河路交叉口附近，一辆汽车停放在道路东半幅中间，给过往车辆带来不便。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人员到达现场后，将车辆拖离。

在市区黄河路一小区的大门口，两辆车占据着消防通道，剩余路面仅容一辆小型汽车通行。“这里是消防通道，车辆停放在这里存在安全隐患。”执法队员对车主进行了处罚。

“在平时的工作中，我们始终坚持规范执法、文明执法，对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相关规定的乱停乱放行为予以贴条、拖车处理，这也是在践行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。”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郾城大队工作人员乔雪峰说。

记者了解到，为进一步加强停车管理，规范市区停车秩序，市城市管理局在加快推进公共停车位建设、规范临时停车位设置，让市民有地方停车的同时，坚持文明劝导与依法严查相结合，持续抓好机动车违停整治工作，大力规范城市停车秩序。

与此同时，市城市管理局以城市路网精细化管理为抓手，将市区所有道路统一划分为3个片区、18个网格和146条基础道路，并指定一、二、三级网格长和监督员；向市民发放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宣传彩页，积极劝导各种不文明行为；组建路网临时党支部，把参与路网精细化管理的综合执法、市政、环卫、园林、路灯等5个部门的党员拧成一股绳，凝聚精细化管理工作强大合力，全力服务于条例贯彻落实，认真对照条例标准，逐条逐项梳理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。

市园林绿化养护中心
强化市民爱绿护绿意识

10月22日，记者来到中银广



工作人员在向市民发放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宣传页。

场，看到入口处摆放着一个蓝色笼子，上面挂着一个宣传展板，写着“宠物寄存处”和“文明养犬、文明广场”的宣传标语，笼子里还放着遛狗绳。

“考虑到有的遛狗的市民路过广场时想进去游玩，我们特意设置了宠物寄存处，方便他们把宠物狗寄存到这里。”市城市管理局园林绿化养护中心一名志愿者说，他们加强了日常巡查和夜间巡查，在广场入口及广场路上向遛狗市民发放《文明养犬倡议书》并进行教育劝导，及时劝离遛狗市民，为市民提供一个更加舒适的游园环境。经过一段时间的宣传劝导，广场内已经很少看到遛狗的现象了。

“请不要践踏草坪哦！”当天，在中银广场，市城市管理局园林绿化养护中心志愿者一边劝导市民，一边为他们发放并讲解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和《漯河市城市绿化条例》宣传页。为了提升市民爱绿护绿意识，市城市管理局园林绿化养护中心积极开展宣传活动，在公园、广场、市区主干道、单位及住宅小区开展以“爱绿护绿”为主题的文明劝导活动，引导市民爱护花草树木及绿化设施，传播绿色文明理念。与此同时，市城市管理局园林绿化养护中心加大绿化巡查力度，发现攀折树木、践踏绿地、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，及时制止，提升市民文明素质。

“我们将建立长效机制，推进落实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工作常态化，在群众满意率上下功夫，进一步提高城市绿化养护管理水平，加强对不文明行为的制止和劝阻，提高市民爱绿、护绿意识，为市民创建整洁、优美、文明、和谐的生活环境。”市城市管理局园林

绿化养护中心副主任曹澍说。

市环卫服务中心
打造示范路 倡导共商共建

10月22日上午，在市区湘江路，记者看到道路宽阔整洁，各类车辆摆放整齐，商户门前也很干净。其中，两家商店门前还挂着“优秀商户”流动红旗。“咱的保洁工作做得不错，但秩序还需要提升，争取再得个流动红旗。”市环卫服务中心督察考评部副部长李跃珂来到一家商店，对店主说。

据李跃珂介绍，为了宣传贯彻落实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他们以环卫服务中心本职工作为依托，选取湘江路（五一路-泰山路）作为试点，着力打造市容环卫示范路。

9月中旬，市环卫服务中心组织湘江路（五一路-泰山路）60余名沿街单位、店铺负责人召开了打造市容环卫示范路沿街单位、商户动员会，向大家阐述了打造市容环卫示范路的目的和意义，希望大家积极参与城市管理，认真落实《漯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执行“门前三包”管理制度。商户们对照标准，客观说明存在的实际问题，有的放矢查找解决办法，同心协力、共商共建，助力美丽漯河建设。

“让商户、市民参与城市管理，既服务了群众，又让群众有参与感，提高了文明意识，促进了城市管理大提升。如今，商户们每天开门营业第一件事情就是按照‘门前三包’要求，打扫门前卫生、规整门前秩序。”李跃珂说，对沿街单位、商户实行日常有检查、每周有汇总、月度有点评、年度有总结的监督制度，对做得好的商户颁发流动红旗。未来，这种可复制、可推广、可借鉴的城市管理模式将在整个市区推广。

“下一步，我们将逐渐完善长效管理机制，不断巩固成果，引导商户、市民参与城市管理，维护城市良好形象，确保市区市容环境卫生质量稳步提升。”李跃珂说。



交通南路叔重幼儿园南校区门前，消防通道被占用，导致路面很窄，通行不便。



黄山小区临黄山路住房，私自改造卖早餐，并将桌椅摆在刚修复的草地上。



祁山路南段，私占公共停车位。



祁山路，幸福渠内垃圾漂浮，渠水浑浊。



中山路与龙江路交叉口，限高杆拆后路面留下“钢钉”，安全隐患大。



如发现身边的不文明行为，可扫描左侧二维码下载漯河发布APP进行报料。

